股票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15-086号

债券代码：123002　　债券简称：09东华债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9日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通知，原被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的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136,521,57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此次解除冻结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粤泰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136,521,570股无限售流通股。上述股份已于2015年11月18日办理解除冻结手续。上述解冻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51%。

截止目前，粤泰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46,521,570股，占公司发行股份总数的48.84%。此次解除冻结后粤泰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146,521,570股中不再有任何股份处于冻结的状况。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9日